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度）

单位名称：衡阳市绿色建筑事务中心

2022年 3月 23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主要负责绿色建筑及相关的建筑节能、推广散装水泥、墙体材料革新和推广装配式建筑等事务性工作。

2．机构情况：根据衡编办函[2019]19号文件精神，撤销衡阳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和衡阳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整合相关公益职能，组建衡阳市绿色建筑事务中心，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正科级事业单位。核准编制24人，为原市墙办和原市散办编制数之和，核配领导岗位4人，实配3人。2021年机构无变化。

3．人员情况：在编17人，退休30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支出296.61万元，调整预算数350.6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实际基本支出350.6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0.41万元，公用经费40.20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无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全年绩效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具体为使用预算资金维持机构运转并开展绿色建筑事务推广工作，促使全市2021年散装水泥供应量维持在600万吨以上，全市散装率维持在60%以上，并在全市内推广使用预拌砂浆，进一步推进新型墙材推广使用；加快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推广进程；加深社会大众对装配式建筑的了解和应用。

（一）经济性分析：2021年收入较上年减少16.17万元，缩减3.85%，本年支出较上年减少0.84万元，缩减0.2%。“三公”经费支出1.28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去年减少1.16万元，节约了47.35%，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二）效率性分析：使用财政拨款维持机构日常运转，并高效率地开展了业务工作。本单位全年绩效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具体为使用预算资金维持机构运转并开展绿色建筑事务推广工作，促使全市2021年散装水泥供应量维持在600万吨左右，全市散装率维持在60%以上，并在全市内推广使用预拌砂浆，进一步推进新型墙材推广使用；加快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推广进程；加深社会大众对装配式建筑的了解和应用。

（三）有效性分析：其中，使用广告宣传费用开展绿色建筑和节能宣传活动，使用差旅费下乡下县进行工地巡查和调研等都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社会效益为推广绿色建材，提高建筑工程质量和作业效率，减少劳动力，实现多、快、好、省。生态效益为减少粉尘、废气排放，节约包装用纸、标煤、电力、用水，发挥了散装水泥、新型墙材、绿色建材等在保护环境、节约能源上的特有优势。

（四）可持续性分析：装配式建筑、建筑节能、预拌砂浆等新兴绿色建筑行业有利于发展循环经济，促进可持续发展，后续还有进一步加强宣传、出台并完善政策法规等多项工作待开展。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财政以其他收入形式拨款192万用于进行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推广应用，实际收到拨款60万，资金的不足影响了推广工作的进一步开展。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预算编制，积极争取工作经费，进一步发挥资金效能。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衡阳市绿色建筑事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1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24 | 　20 | 　83.3%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0年决算数** | **2021年预算数** | **2021年决算数** |
| 一、部门基本支出 | 4,277,590.04 | 4886100.00 | 4,269,155.21 |
| 其中：公用经费 | 560,927.19 | 1,486,700.00 | 621,635.08 |
| 其中：办公经费 | 33,155.39 | 295000.00 | 13,785.20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76,318.58 | 283000.00 | 63030.38 |
| 会议费、培训费 | 8,138.00 | 85000.00 | 11099.5 |
| 三公经费 | 24,483.41 | 　40000.00 | 　12,848.50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24,483.41　 | 40000.00　 | 12,848.50　 |
| 其中：公交车购置 | 0 | 　0 | 　0 |
| 公交车运行维护 | 0 | 　0 | 　0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0 | 50000 | 0 |
| 二、部门项目支出 | 0 | 0　 | 0　 |
|  1、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0 | 0　 | 0　 |
| 2、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0 | 0 | 0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项目一行) | 0 | 0　 | 0　 |
| 政府采购金额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三公经费严格控制，严格审批。2.公务用车严格审批，出车提前报备，只限一般执法执勤用车，节约用车运行维护费。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李茉 填报日期：2022.3.1 联系电话：18073455600

附件2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填报单位： 衡阳市绿色建筑事务中心 （2021年度） |
| 部门名称 | 衡阳市绿色建筑事务中心　 | 执行数 | 资金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资金总额：488.61万元 | 426.92 | 87.37% | 10 | 8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指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96.61万元 |  其中：基本支出：488.61万元 |
| 政府性基金拨款：0 | 项目支出：0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  |
| 其他资金：192万元 |  |
|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 衡阳市绿色建筑事务中心主要负责绿色建筑及相关的建筑节能、推广散装水泥、墙体材料革新和推广装配式建筑等事务性工作。 |
| 整体绩效目标 | 目标1：促使我市散装水泥使用率维持60%以上，预拌砂浆供应量持续增加。目标2：推广新型墙材，促使通过新型墙材产品认定产品持续增加，促使获得绿色建材评价标识的产品达到80个。目标3：做好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装配式建筑的推广应用工作，促使绿色建材在新建建筑中使用比例达到50%以上。 |
|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散装水泥使用率 | 达到并保持60%以上 | 61% | 10　 | 　10 | 　 |
| 全市预拌砂浆供应量 | 达到80万吨以上 | 102万吨 | 5 | 　5 | 　 |
| 质量指标 | 配合国家检测站抽检墙材产品数 | 完成国家检测站要求的产品抽检数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重点工作年度完成率 | 年度内完成100% | 　100%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100% | 5 | 　5 | 　 |
| 效益指标（4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推广散装水泥带来社会综合经济效益 | 按推广1万吨散装水泥可创社会综合经济效益64.45万元计，2021年创综合经济效益4亿元以上　 | 　3.94亿元 | 　10 | 　　5 | 全市散装水泥应用量612万吨，还有提升空间，拟进一步提升预拌砂浆使用量以达到推广散装水泥的目的 |
| 社会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和建筑质量 | 推广绿色建筑，保护环境，提高建筑工程质量和作业效率，较少劳动力，实现多、快、好、省　 | 实现多、快、好、省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约资源 | 推广绿色建筑，减少粉尘、废气排放，节约包装用纸、标煤、电力、用水，发挥绿色建筑在保护环境、节约能源上的特有优势 | 发挥了绿色建筑在保护环境、节约能源上的特有优势　 | 　10　 | 　　10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以上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3 |  |

填表人：李茉 填报日期：2022.3.1 联系电话：18073455600